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关于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2016年-2017年度盈利预测实现的情况说明议案（调整后）》、《关于定向回购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9年9月27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回购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股份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16日和2019年9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定向回购金昌国源电力有限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应补偿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和《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

根据公司与上海储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阳光伏”）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中兴华专字（2019）第410028号）公司对2016年和2017年的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后金昌国源2016年度和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6,008.74万元和4,980.70万元，较前期审核报告的差异分别为减少了368.40万元和增加了340.77万元，两年相差27.63万元，故公司需对该部分对应的股份数进行补充回购注销。经测算，上述应补偿股份数量123,188股，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公司将以1元的价格予以回购并注销。

因储阳光伏2018年业绩补偿股份15,328,348股的回购注销尚未完成，故截止目前公司的总股本仍为839,735,401股，待该笔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

将减少至 824,407,053 股，该减资事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3）。本次因会计差错追溯调整需补偿的股份数量 123,188 股将在总股本 824,407,053 股的基础上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应补偿股份数量合计为 123,188 股，占总股本 824,407,053 股的 0.0149%。上述股份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24,407,053 股变为 824,283,865 股。本次公司回购并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此外，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0 日